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九十九學年度第一次院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99年11月03日星期三 中午12:00~15:25

地點：利瑪竇大樓二樓LM202會議室

出席單位及人員：

李宗培副院長、企管系楊長林主任、企管系教師代表江淑貞老師、會計系范宏書主任、會計系教師代表鄭佳綾老師、統資系邵曰仁主任、統資系教師代表魏嘉華老師、金融國企系韓千山主任、金融國企系教師代表高銘淞老師、資管系莊雅茹主任、資管系教師代表張銀益、商研所謝邦昌所長、商研所教師代表許培基老師、科管碩士學位學程李建裕主任、國創碩士學位學程李天行主任、經管碩士學位學程王慧美主任、商管學士學位學程周宗穎主任、教學推展委員會召集人吳建和老師、學術推展委員會召集人胡哲生老師、服務推展委員會召集人蔡明志老師、宗輔代表武金正神父、職員代表邱瑞真、大學部學生代表會計系蔡奇勳同學、研究所學生代表應統碩士班曾琳文同學
主席：李院長天行 記錄：施秀華

會前禱

瑪竇福音13章31節至33節

耶穌給他們另設一個比喻說：「天國好像一粒芥子，人把它撒在自己的田裡。它固然是各樣種子裡最小的，但當它長起來，卻比各種蔬菜都大，竟成了樹，甚至天上的飛鳥飛來，在它的枝上棲息。」
他又給他們講了一個比喻：「天國好像酵母，女人取來藏在三斗麵裡，直到全部發了酵。」

這段福音提到一些我們在生活中可及的平凡事物，細微的種子，小小的酵母，耶穌所說的事物，不僅平凡而且渺小，這些事物像沙子一樣，用手掬起，很容易就散落在地上，而我們不大在意，也數不清散落在地上，到底是掉了多少個種子與酵母，我們所渡過的每一日，與這些平凡事物相同，看來瑣碎，微不足道，但耶穌卻說，天國好像一粒芥子，事實上，許多時候，我們不會意識到，我們每一日的開始與結束，每天要處理的瑣事，生活的壓力，與我們的信仰生活，生命的理想，天主的國有什麼關係，甚至，它看來根本是背道而馳的事物，但耶穌說，天國好像酵母，這到底是什麼意思？我們對生命懷著的盼望與夢想「好像」每一日生活裡打轉的事物？我想，耶穌想說的是，我們所懷抱的夢想，我們對生活的期待，無非就是希望活的有意義，渴望生命有深刻的意義與價值，這就是宗教信仰所給予我們的恩寵，耶穌想告訴我們的是，這是有可能的，平凡的生活中有深遂的意義。

如同我們今日的會議，或是每一天，我們與學生在一起，教導他們，服務他們，都會如同酵母一樣，無形之中發揮深刻的力量，使我們的工作，我們的學校，我們所教過的每一個學生，都像越來越不一樣的芥子，長成今天的飛鳥都飛來棲息的林木，我們感謝天主，我們祈求天主，給予我們智慧，當一個更有力量的酵母。

在會議中，我們會提出許多計畫，特別是長遠的計畫，我們知道，它們也像種子一樣，需要有肥沃的土壤，與合適的環境，才能成長茁壯，發揮它

們的功能，我們祈求天主聖神，使我們的智慧能在今日的會議中，相互幫助並彼此聆聽，成為一個團體的合作與互愛。

阿們。

壹、頒獎

大學部優秀學生獎勵頒獎

一、學生領袖獎：

企管系學會會長張羽、會計系學會會長吳俊毅、統資系學會會長林承諭、貿金系學會會長陳思芃、資管系學會會長陳盈安

二、核心課程卓越獎：

	企管系	會計系	統資系	金融國企系	資管系
第一名	呂珍伶	孫緬宜	郭虹吟	李佩鈴	陳美茶
第二名	吳碩堯	林品孜	劉貞君	詹涵宇	卿韻亭
第三名	林佳錡	盧均昊	黃詩茵	歐于瑄	林艾霓

三、管理學院學術獎章：

- (一) 榮獲萬能科技大學舉辦之「第四屆創新管理學術與實務研討會」最佳論文獎：企管系林介中，指導老師：企管系林耀南老師。
- (二) 獲上海交通大學舉辦之「第11屆海峽兩岸大學創業設計大賽」優勝獎：企管系葉子平、張嘉麟、王俊升，指導老師：企管系林耀南老師。
- (三) 獲「國科會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統資系應統碩士班潘奕涵同學、謝邦昌老師、統資系詹雅琦同學、邵曰仁老師。
- (四) 榮獲台灣電子商務學會辦理之2010年崇越論文大賞競賽，碩士論文組優等：統資系應統碩士班李柏勳。

貳、上次院務會議執行說明

一、修訂本院部分系所班之中英文名稱及學位名稱。

決議：通過。

執行：已獲教育部99年7月5日台高(二)字第0990109928號函知核定通過。

二、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更名。

決議：通過。

執行：已獲教育部99年9月21日台高(壹)第0990154041N號函知核定通過。

三、修訂本院「產業實習實施辦法」。

決議：通過。

執行：自99學年度執行。

四、修訂本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

決議：通過。

執行：業經 99 年 4 月 22 日校長核定通過，已自本學年度起執行。

五、修訂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決議：通過。

執行：本辦法依經 99 年 4 月 21 日校長修正核定：1.辦法第一條敘明院教評會審議事項，比照第五條加入「評鑑」文字。2.辦法第六條條文，依母法修正為：「凡審議事項涉及委員本人、配偶及其親屬在三親等以內者，均應予迴避。」

六、修訂本院教師升等辦法。

決議：除刪除第二條之「3.現職級期間之最近五年內平均每年須至少發表一篇期刊論文。」外，餘照案通過。

執行：經送本院99年5月14日9806次院教評會決議保留「最近五年內平均每年須至少發表一篇論文（含會議論文）」之規定。本案業經99年6月10日本校9806次校教評會通過，已自本學年度起執行。

七、修訂「管理學院基金管理辦法」。

決議：通過。

執行：業經 99 年 4 月 26 日校長核定通過，已自本學年度起執行。

八、訂定本院「碩士在職專班結餘款使用辦法」。

決議：除第二條第三款修改為「3.為舉辦或參與學術活動、教育推廣活動或教育工作研討等所需之經費。」外，餘照案通過。

執行：業經 99 年 4 月 22 日校長核定通過，已自本學年度起執行。

參、報告事項

學術推展委員會暨學術推展與研究整合小組

- 1.由本院及廈門大學聯合舉辦之「2010 年海峽兩岸經貿與管理學術研討會」，將於 11 月 16 日（二）於濟時樓九樓國際會議廳舉行，歡迎師生踴躍參加，晚宴設於「新莊瀚品酒店」，亦請師長撥冗出席共融。
- 2.今年 11 月 8 日由北京中國人民大學主辦之「輔仁大學 vs.中國人民大學雙邊學術交流研討會」，本院共有 10 位教師前往參與發表論文及參訪，出訪時間為 99 年 11 月 6~10 日。
- 3..研發能量提升計畫第三年研究主軸依然分為公司治理、企業倫理、社會公益創業，分別由許培基副院長、莊雅茹老師、胡哲生老師擔任負責人，第三年通過之經費為 250 萬元整。本年度校長特別增加該計畫的經費補助，針對增加經費部份目前已擬定「管理學院專任教師國際學術期刊投稿潤稿經費補助作業要點」，鼓勵教師踴躍發表國際期刊，該辦法已報請校長核定通過，即日起實施，採隨到隨審方式審核，相關辦法及申請表請至管院

首頁「法規查詢」之「各項獎勵」項目下載。公司治理議題部分，預計購買 Datastream for Global Equities、Worldscope、SDC - M&A 或與醫學院合作採購相關之資料庫系統；企業倫理部分，預計產出企業倫理個案；社會公益創業部分，已於 10/8、10/15、10/29 舉辦「社會企業工作坊」，邀請中華民國社區資源交流協會陽光廚房張紅雅秘書長、The Big issue 李取中總編輯、248 農學市集楊儒門先生提供社會企業經驗分享。未來尚有諸多議題會陸續登場，敬請師長能踴躍參與。

4. 「輔仁管理評論」第 17 卷第三期出版後，從第 18 卷起全面數位化，只印製刊登文章之抽印本予作者留存。未來所有已刊登之文章皆會彙整於本院網站，歡迎上網查閱相關資訊。
5. 學術推展委員會為促進管院教師教學、研究、輔導等經驗傳承與交流，在本學年推出「學術討論小群體」，鼓勵教師自發性組成學術團隊，落實教師同儕教學專業互動成長。每一群體可由三名教師及若干碩博士生組成，學推會提供餐費補助或其他必要經費之協助。有意申請之學術群體請在討論活動前一週向學推會提出申請，並附上活動日期、時段、地點以及社群出席名單。相關辦法及申請表請由管院網頁「法規查詢」中下載。

教學推展委員會暨教學推展與課程整合小組

1. 本院 99 學年度教學績優教師分別為：周宗穎老師(企管系)、洪玉舜老師(會計系)、梁德馨老師(統資系)、李建裕老師(金融國企系)、吳怡瑾老師(資管系)，每位老師皆需舉辦二場教學觀摩會及一場座談會，以利教學經驗之交流，增進教學品質。
2. 98 學年共舉辦 15 場觀摩會與 5 場座談會，參與教師共達 100 人次。99 學年度上學期預計將舉辦 8 場觀摩與 3 場座談，下學期將舉辦 2 場觀摩與 2 場座談會。
3. 依據課程管理程序規定，各系所學程已於日前繳交「98 學年度 AOL 成果報告」(2010/10/27 前)及「99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程相關資料」(2010/10/30 前)。
4. 98 學年度「組織學習」課程修課人數 69 人，「組織領導」課程修課人數 61 人，共計成立 13 組學生自主學習團體，舉辦近 12 個活動，參與學生計有 17,643 人次以上。99 學年度「組織學習」課程修課人數 65 人，參與同學需願意關注社會組織(例如社會企業、庇護工場、非營利組織、社區組織等)，透過關注並協助真實組織之經營管理而激發組織學習之動機與課題。欲合作的社會企業機構由李禮孟老師提供清單並由學生依照意願自行選定，目前分為 6 組：1)光仁社福基金會的二手物流、2)勵馨基金會-心馨相惜之巧克力夢工廠、3)中華民國社區協會陽光廚房、4)The Big Issue 大誌雜誌、5)蓬勃發展事業(運動相關)、6)流浪動物保護。

服務推展委員會暨產學合作與學務運作小組

一、高中生宣傳服務活動：

1. 截至 10 月陸續接獲邀約宣傳之高中：台中豐原高中、台中長億高中、桃園壽山高中，來校參訪本院之高中有新竹曙光女中。
2. 已統計本學年新生入學來源，並發文邀約排名前 50 之高級中學進行本院管理學群之宣傳講座。

二、產業實習

- 1.本學年度產業實習課程共計 17 家企業 48 位同學參與，已於 10 月 6 日成果發表會後完成暑期 280 小時之修業。17 家合作企業為：新傳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天仁茶業有限公司、經貿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味鄉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凱基證券公司、廣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學學文創志業股份有限公司、就業情報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大華金屬、聚陽實業、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宇辰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大眾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萬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商美國捷司平尼採購公司。
- 2.企業參訪：10 月 27 日辦理企業參訪共計 10 家：光泉、金車、黑松、林口酒廠、義美、松普科技、威力盟科技、正崙科技、利百代、永豐金控。
- 3.大學入門：今年與服務學習中心合辦之大學入門，修課學生總計共 949 人；管院教師共計 5 位開課。

三、海外服務學習：

99 學年度共計 16 名學生出團服務。

四、跨領域學程：

- 1.第四屆校園創新創業競賽說明會於 10 月 13 日於利瑪竇 LM203 教室舉辦，共計 60 位同學參與。目前已累計邀請 10 位企業導師加入指導，希望各系可以推薦優秀校友擔任企業導師，競賽活動報名至 10 月 29 日止。
 - 2.電子商務學程與創意創新創業學程於 9 月分別舉辦新生暨課程說明會。
- 五、印度 XLRI 大學參訪團於 10 月 17 日～11 月 6 日來台進行為期三週之學術交流與企業拜訪。

國際促進與評鑑維持小組

- 1.院長於 10 月 7-8 日參加於香港舉辦之 BGS 分會 officer 訓練。
- 2.協助本學期 23 位交換生（來自 4 國家：菲律賓，西班牙，法國，中國），16 女 7 男：企管系 12 位，統資系 1 位，資管系 5 位，金融國企系 2 位，管研所 3 位）處理選課事宜。
- 3.院長於 99 年年 6 月帶隊赴寧波大學學術參訪，兩校表有意願締結姊妹校，並擬簽定交流協議，預計於今年校慶來訪簽約。
- 4.荷蘭 Groningen University 於 7 月來訪，擬締結姊妹校，管院部分由李院長及國合部接待。
- 5.BGS 美國學生領袖高峰會將於 2011 年 2 月舉行，共將有 3 位學生代表參加。
- 6.本學年度 BIZ 的 10 次考試時間確定為 991：10/13，10/27，11/24，12/15，12/29；992：3/16，3/30，4/27，5/11，5/25。
- 7.各系、所、學程 99 學年度共提供 14 門全英語授課專業課程。
- 8.AACSB 之年度報告撰寫中。

資訊設備與平台維護小組

- 1.完成羅耀拉、利瑪竇大樓教室、會議室投影機及控制器改善工程計 \$328,000。
- 2.完成 KPI 學生英文檢定證照 98 學年度資料移轉、佐證資料上傳計 1257 筆。
- 3.完成利瑪竇六樓低階網路交換器、光纖工程計 \$52,160。
- 4.設置 LM 620 為管理學院碩專班聯誼室空間。

商研所

一、會議

- 1.於 99 年 9 月 7 日召開 99 學年度第一次所務會議，討論 1)100 學年度博士班甄試招生事宜。2)新增博士班規則。3)設置商學研究所企業導師、學術導師辦法。4)討論博士班 DBA 籌設相關資料。5)檢視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商學研究所博士班招收大陸學生」實施辦法。
- 2.於 98 年 9 月 7 日召開 99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委員會會議，討論 1)檢視商學研究所 100 學年度課程，其中包括：100 學年度學習目標、100 學年度課程架構、100 學年度開課學時表、100 學年度開課能量預估表、100 學年度英文課程目錄、100 學年度課程內容。2)檢視授課與專長檢核表。

二、資格考

- 1.99 學年度上學期資格考試，已於 99 年 9 月 29、30 日舉行，共計 14 人次申請考試。

三、活動

- 1.99 年 11 月 12、19 日將於數德樓 LW205，舉辦二年級商學研究專題(一)以及三年級商學論文研究(一)計劃書提案報告，讓學生對於論文研究能夠提早開始準備，並提供相關意見參考，以提升本所之學術研究能量。

四、招生考試

- 1.甄試入學：配合本校 100 招生時程於 10 月起進行招生相關作業，並訂 99 年 11 月 20 日進行面試。

企管系：

- 1.大學部新生家長座談會於 99 年 9 月 11 日於 LM101 舉辦。
- 2.大學部二、三年級招收轉系生有 7 名，二年級轉學生有 4 名。
- 3.大學部於 99 年 10 月 8~10 日新生迎新宿營，地點為新竹縣萬瑞森林樂園
- 4.大三專題分組說明會於 10 月 20 日下午 1：40~3：30 舉辦。
- 5.2010 第 13 屆全國經營管理實務專題競賽(主辦單位：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企業管理學系，99.05.07)，本系學生參加佳績：
 - 1)人力資源與組織管理類第二名，由吳秉恩教授指導，學生：莊文友、李姿穎、蔡其芸、張雯婷、王天佑，主題為「中華郵政改制為公司後人力資源管理制度改變及其效能之探討」。
 - 2)行銷策略管理類佳作，由高義芳教授指導，學生：鍾依亭、羅詩韻、陳慧錦、顧慧芸、黃湘芸、徐翠霜，主題為「台灣民族村整合行銷企劃」。
- 6.碩士班招生本學年應到新生人數應為 33 名；扣除保留學籍 4 名，休學 4 名，外籍生 3 名皆未報到，故實際就學學生人數為 22 名。碩士在職專班正取 40 名(目前到備 15)、保留學籍 1 名，故本學年實際就學學生人數為 39 名。
- 7.本學年度碩士班入學新生申請「會計學、經濟學、管理學、統計學」免修，共計有 19 名同學申請。碩職班入學新生申請「會計學、統計學」免修，共計有 23 名同學申請。
- 8.本學年度入學新生僅 3 名申請「經濟學」及「管理學」二項檢定考試

並通過。

- 9.本學年度碩士班新生暑修申請開課僅開設「統計學」和「會計學」等二門課程，且達開課人數，並已於開學前完成授課及考試，所有同學皆全部通過考試。
- 10.本學年度碩士班新生始業活動，已於99年9月5日在利瑪竇大樓101會議室（管理學院大樓）舉辦，活動圓滿成功。
- 11.本屆研討會將於99年11月20日在濟時樓九樓舉行。今年主題為「競爭力的提升：創新與企業創業」，已於10月4日截稿。
- 12.碩士班第24屆曾于軒同學榮獲2010全國管理碩士論文獎「行銷管理類」佳作，論文題目：「產品涉入程度、認知需求與附註廣告之完整性對消費者反應層級之影響」，指導老師是黃麗霞老師；碩士在職專班第7屆梅海文同學榮獲「非營利機構管理類」佳作，論文題目：「非營利組織轉型社會企業歷程之研究」，指導老師：夏侯欣鵬老師。
- 13.碩士班第24屆黃俊壽同學榮獲2010年「工業工程與管理」碩士論文競賽「生產系統組」入圍獎，論文題目「電腦代理商銷售預測模式之建構—多種資料探勘技術之應用與比較」，指導老師：李天行老師、呂奇傑老師。

會計系：

一、會議：

- 1.於99年8月10日召開第一次課程委員會、第一次系務會議，進行100學年度學習目標、課程架構、開課學時表、課程目錄、開課能量預估表、新開科目課程大綱、畢業學分、課程結構、教師開課與專長相符檢核之討論。
- 2.於99年9月7日召開第二次系務會議，進行99研究計畫補助審查。
- 3.於99年9月7日召開第一次招生會議，進行100學年度大學甄試入學、碩士班甄試、書審及口試委員選定之討論。
- 4.於99年9月7日召開第一次會計學核心課程整合會議。
- 5.於99年10月27日召開第一次獎助學金審查會議、第二次招生會議。
- 6.於99年12月1日召開100學年度碩士班討論會議、專題發表討論會議、系導師會議。
- 7.於99年12月23日召開第二次會計學核心課程整合會議。

二、活動：

- 1.於99年9月11日舉辦大學部新生家長座談會、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新生座談會。
- 2.於99年10月7日至9日於苗栗香格里拉由大學部學會舉辦迎新宿營。
- 3.於99年10月13日於LE404A針對大四學生舉辦專題格式說明會。
- 4.於99年11月25日於BS337舉辦碩士班研究生座談會。
- 5.於99年12月4日於LM202。舉辦系友茶會、碩士班暨碩專班所有會。
- 6.於99年12月15日於濟時樓9樓舉辦專題研究成果發表。
- 7.於99年12月16日於SL201、SL245、SL246舉辦碩士班甄試口試。
- 8.於99年1月12日舉辦尾牙餐會。

統資系：

- 1.本系 98 學年第 2 學期共計召開 3 次系務會議、2 次課程委員會，以及 5 次系所教評會議，對於系所重大議題及師生狀況進行相關討論及決議。
- 2.本系已於 99 年 10 月 6 日星期三中午利瑪竇二樓 202 會議室召開本學年度第一次系務會議。
- 3.本學年教師狀況：(1)與全人教育中心合聘魏嘉華助理教授、(2)新聘杜逸寧助理教授、(3)專任教師莊瑞珠教師於第一學期辦理休假。
- 4.本系於 9 月 11 日（六），大學部舉辦之新生家長座談會共有 30 多位家長參加；碩士暨碩士在職專班舉辦之新生座談會，師長及新舊生共約 100 人參加。
- 5.本系碩士在職專班論文計畫書審查，訂於 2010 年 11 月 12 日舉辦。
- 6.本學年度招收 4 名轉學生已協助辦理課程抵免及相關選課事宜。
- 7.專題研究
 - (1) 第十屆專題研究成果發表會將於 12 月 8 日（三）假濟時樓舉行。
 - (2) 第十一屆專題研究說明會已於 9 月 22 日（二）舉行，抽籤分組已於 10 月 12 日（二）舉行。
- 8.學會近期活動：10 月 8-10 日（五-日）於新竹咸豐夢幻世界舉行迎新生活營。
- 9.本系於 11 月 13 日(六)舉辦系友聯誼活動;12 月 4 日(六)舉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董事會議。
10. 本系碩士班將於 2010 年 12 月 4-5 日，參加高雄大學主辦的「全國統計研究機構聯誼球賽」；大學部將於 2010 年 12 月 18-19 日，於輔仁大學主辦「全國大專統計盃邀請賽」。
11. 本系學生詹雅琦、潘奕涵通過國科會「99 年度大專學生參與專題研究計畫」。
12. 本系邵曰仁教師指導大學部學生周芝亞、陳厚均、莊小嬋、鄭穎之、廖怡潔、盧姿卉，參加「中國工業工程學會」主辦之 2010 年「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生專題論文競賽獲得佳作；指導碩士班學生李柏勳參加「台灣電子商務學會」主辦之 2010 年「崇越論文大賞」，榮獲碩士論文組優等。

金融國企系：

一、教師研究及傑出系友：

- 1.99 學年度本系專任教師獲國科會補助研究計畫共計 5 件，另有 1 件多年期計畫正執行中。
- 2.恭賀本系第二屆李光華系友當選本校 99 學年度傑出校友！李光華學長目前任職於珠海日高體育用品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並於 2009 年 12 月榮獲中國青年創業協會總會頒發中華民國第 32 屆、海外華人第 18 屆創業楷模。

二、會議：

- 1.9 月 15 日召開 100 學年度大學招生委員會議。
- 2.10 月 06 日召開 99 學年度獎助學金會議，共核發獎學金 10 萬(發給 9802 六位成績優異研二同學，新生入學甄試一名，正取兩名。)及助學金 130,000.擔任老師們之研究助理。
- 3.10 月 06 日召開 100 學年度金融碩士班及碩職專班第一次招生委員會

議，決議所有試程、書審及命題委員。

三、師生活動：

1. 9月10日大學新生親師懇談會，共有43位家長參加，會中詳細說明系務教學行政工作、學生課業及未來發展、介紹系上專任師資等，並有家長們踴躍的提問與解答，藉此讓家長和系上建立良好的溝通管道。
2. 9月11日下午舉辦「碩職專班新生座談會」，全體新生共35位參加，介紹師長、課程、特色並以有獎徵答讓同學更瞭解學校特色。晚上迎新餐會，師生共67位。
3. 9月13日中午舉辦「碩士班新生座談會」，師生共36位參加。
4. 9月14日中午舉辦「財務工程學程新生說明會」，共41位同學參加，介紹學程課程地圖並發給學程手冊。
5. 第六屆新光理財新人王競賽已正式開跑，團體組競賽以全校為單位，歡迎全院各系所有興趣的同學報名參加。
6. 10月28日下午舉辦「MPC基金理財實驗室校園研討會」，邀請對象為全國財金相關系所教師，本系金融投資實驗室於99學年度購置MPC投資規劃大師系統，對於學生實務操作學習及教師教學上將有很大的助益。
7. 11月19日舉辦全碩士班/碩職專班師生迎新共融餐會。預計110位參加。
8. 12月1日假濟時樓國際會議廳舉辦第十屆畢業專題研究成果發表會本屆共計發表28篇專題研究成果。
9. 12月15日由本系代辦之TOEIC英語測驗，開放全院同學同時上網報名，共有580個名額，每場次皆有低收入戶子女、領取失業給付子女免費名額，歡迎各位師長鼓勵同學報考。

四、學生現況及獎勵：

1. 99學年度大一新生實際報到人數為112人(男生45人、女生67人)，其來源為考試分發入學88人、申請入學21人、僑生1人、外籍生2人。
2. 99學年度大一考試分發入學錄取之89位同學中，指考英文成績達頂標(79分以上)的同學共有22人、達前標(69分以上)的共有69人。
3. 99學年度本系共錄取大二轉學生6名。
4. 99學年度上學期本系有來自北京師範大學珠海分校之交換學生2名。
5. 大學部98學年度TOEIC達900分以上者共5位，每位頒發1500元獎學金；850分以上者共7位，每位頒發1200元獎學金；800分以上者16位，每位頒發800元獎學金。
6. 碩士班TOEIC這學期達700分以上者共4位，每位頒發3000元獎學金。通過國際證照CFAI級一位，頒發6000元獎學金，於11/19迎新時頒獎表揚同學們的努力成果。
7. 為提高碩士班同學重視專業知識及對學術研究的抱負，除頒發10萬元獎學金外，頒發獎牌給碩士班四位及碩士在職專班三位成績優異的同學：書卷獎。讓同學們有領獎學金的喜悅也可成為大家的榜樣，共7位。

資管系：

1. 資管系於99年9月8日召開第一次課程委員會議暨第一次系務會議。99年10月6日召開第二次系務會議。
2. 資管系於99年7月10日辦理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新生說明會；99年9

- 月 11 日辦理碩士在職專班迎新活動；99 年 8 月 19 日辦理碩士班新生迎新活動。
3. 資管系於 99 年 9 月 10 日早上 9:30 假濟時樓九樓舉辦之「新生家長座談會」及「大學部迎新茶會」，共有 43 位家長及師長參加「新生家長座談會」及 200 多人參加「大學部迎新茶會」。
 4. 資管系於 99 年 9 月 15 日假 LM301 舉辦電子商務學程課程說明會暨迎新活動，共有電子商務學程相關老師及學生 51 人參加。
 5. 資管系於 99 年 10 月 7 日假 LM202 會議室舉辦僑生及交換生迎新活動。期望藉由此活動讓老師多認識僑生及交換生，也讓僑生及交換生彼此間能相互扶持和勉勵。本學期共有僑生 4 位及交換生 6 位。
 6. 資管系今年將展開一連串的創系 30 週年慶祝活動，將專題發表會、研討會...等和系慶活動結合，另有傑出系友推薦、麻辣教師選拔等活動，並於 12 月 4 日的系慶 30 週年慶祝大會中表揚。
 7. 資管系於 99 年 10 月 28 日假濟時樓九樓舉辦「30 週年系慶暨資訊系統專題發表會」，共有 35 組專題公開發表，並於發表會後召開資訊系統專題評審會議。
 8. 資管系將於 99 年 11 月 13 日假濟時樓九樓舉辦「30 週年系慶暨第十一屆產業資訊管理學術暨新興科技實務研討會」，歡迎踴躍參加。

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1. 碩士班更名案：經呈報教育部審核通過，本碩士班將自 100 學年度起正式更名為「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英文名稱經 10 月 12 日學位學程會議通過為：MBA Program in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2. 產業實習：2010 產業實習已於暑假期間完成並於 9 月 18 日發表成果，共計 17 名學生參與為期 2 個月以上之實習，此次協助實習之企業有：虹優 3C、丹堤咖啡、統一東京、鳴嵐智識、奇諾廣告、龍慶企業、達威電子、振信茶葉、全漢企業、皇朝家具暨信宏土地開發等 10 家公司，感謝多位老師的參與與支持。
3. 企業參訪：結合生產與作業管理課程，安排 27 名學生於 10 月 19 日至 LEXUS 參訪。
4. 99 學年度新生：研一共 28 名本地生註冊，外加 2 名僑生及 2 名復學生；32 名學生中有 17 名具工作經驗。
5. 會議：於 10 月 12 日召開「99 學年度第一次學位學程會議」，討論並通過學生獎勵金辦法。
6. 校友活動：將於 12 月 4 日校慶舉辦校友返校活動，聯繫歷屆校友和在校生的感情，增進對輔大的認同。
7. 支援印度 XLRI 來訪活動：推派三位優秀同學，協助管院接待印度 XLRI 來訪師生。

科技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一、會議

1. 於 99 年 9 月 25 日召開「99 學年度第一次學程會議」，修訂本學程「碩士在職專班結餘款施行細則」及「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五條條文內容。

- 2.於 99 年 9 月 25 日召開「99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委員會議」，修訂本學程 100 學年度學習目標、課程架構，並審核 100 學年度各項開課比例資料。

二、活動

- 1.99 年 8 月 14 日於利瑪竇 LM202 舉辦 99 學年度新生說明會，第八屆新生共 28 名參與。活動由李建裕主任主持，介紹本學程現況及未來發展方向，並針對課程及師資做簡要之說明。
- 2.99 年 8 月 14 日於錦華樓大飯店舉辦第八屆新生迎新餐會，參與人員共計：研一新生 30 名，研二 30 名及師長 6 名。
- 3.將訂於 99 年 11 月 13 日於紅磡會館-仁愛復興店舉辦「科管 2010 所友回娘家共融餐會」，將邀請第一屆~第八屆所友及師長共襄盛舉。
- 4.將訂於 100 年 1 月 22 日舉辦論文前三章發表會。

三、獎勵學生：

- 1.為鼓勵學生多參與國際英文能力檢定之認證考試，特訂定補助 TOEIC 認證考試的獎勵制度，並自 99 學年度起開始實施：
 - (1)每學期由碩士在職專班結餘款提撥獎金。
 - (2)於在學期間報名考試一次，檢附成績及收據即補助報名費 500 元。
 - (3)TOEIC 成績達 700 分以上者，另頒發 1000 元獎金獎勵。

國創管碩士學位學程：

- 1.第一屆三邊雙聯學制 30 名同學已於 8 月完成 USF 舊金山大學管理學院課程，堪稱順利。現今由國創學程辦公室協助辦理畢業程序，確定畢業資格，寄發畢業證書。
- 2.第二屆三邊雙聯學制已於 9 月 6 日在西班牙 IQS 開學，今年共計 29 名學生，預期將於 2011 年 1 月 8 日在台開始第二階段課程。本年度三邊雙聯學制課程教授安排將由李天行教授、楊百川教授、李阿乙教授以及熊震寰教授共同指導。
- 3.本學程繼續辦理與美國 UDM 之雙聯學制碩士課程，學生於寒暑假前赴各該學校上課參訪。
- 4.本學程經常舉辦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相關講演及國內外參訪活動。
- 5.第二屆三邊雙聯學生將於 100/1/8 假台北 101 世貿中心 85 樓食藝軒舉行開學活動，將擴大舉辦並邀請畢業學長姐參加，也歡迎各管院同仁共襄盛舉。
- 6.本學程將於 11 月起開始 100 學年度招生活動，將舉行校內外招生說明會，懇請各單位同仁協助推廣。

商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

一、會議

- 1.於 9 月 8 日召開 99 學年度第 1 次學程委員會，討論 1)99/100 學年學習目標、2)99/100 學年課程架構圖確認、3)99/100 學年開課學時表、4)教師授課與專長檢核、5)99/100 學年開課相關表格、6)100 學年授課教師規劃

二、活動

- 1.目前由進修部貿金系學會協助帶領商管學生相關活動，並於 9 月 10 日舉行新生輔導。
- 2.於 9 月 29 日舉行商管系週會，預計迎新後遴選商管學會會長。

- 3.於 10 月 3 日~4 日舉辦三系聯合迎新宿營（商管、運休、文創），地點為金山青年活動中心。

三、招生

- 1.於 8 月 10 日進行撕榜，招生名額為 120 名。

宗輔代表：

- 1.每週一中午在羅耀拉 1 樓靜心室，「遠景小組」聚會活動，本學期研讀「32 堂聖經人物的生命課程上冊 尊貴與奔放的女性」，武金正神父帶領。歡迎有興趣的教職同仁隨時加入，報名：耶穌會使命室薛丹妮（分機：2728）。
- 2.每週四中午在 LW113，「心靈成長班」。對象：同仁、學生。聯絡人：法管宗輔室李俐俐（分機：2755）。
- 3.每週一 ~ 週六下午 3：00 ~ 5：30，晚上 7：00 ~ 8：30 陳宗舜神父道理班。對象：教職工生。（分機：2216）。
- 4.「教宗若望保祿二世獎學金」訂 11 月 4 日中午在耶穌會單位代表室召開審核會議，創辦單位耶穌會單位所屬之法管社科 3 學院將共同推薦 1 名學生，獎學金新台幣 5 萬元。
- 5.11 月 5 日下班後 ~ 11 月 6 日下午，舉辦全校新進教師共融營，地點：桃園渴望會館。校園文化塑造小組第 2 小組召集人、耶穌會使命室薛丹妮主辦，使命副校長、校牧、三單位代表、使命室主任、全校院宗輔同仁全程陪同參與。
- 6.將於 12 月 6 日（一）舉辦「法管社科教職同仁知性大家聚」活動，參訪：名豐豆腐-名記豆腐有限公司，歡迎法、管、社科 3 學院教職同仁攜眷參加，請向耶穌會使命室薛丹妮報名繳費。

院長：

- 1.本校已成立境外專班委員會及工作小組，處理境外專班成立事宜。
- 2.本校推廣部借用內湖康寧護校場地開設各類課程，近日將邀請並調查各位教師擔任師資群之意願。
- 3.利瑪竇地下一樓將規劃為學生活動空間，並歸由課外活動組管理。

肆、討論事項

一、案由：修訂科技管理碩士學位學程之英文名稱及英文學位名稱。

說明：1.本案業經 99 年 9 月 25 日科技管理碩士學程會議通過。

2.為使學程之英文名稱與所頒授的學位名稱相符並強調所頒授學位之專業領域，學程之英文名稱及英文學位名稱擬變更如下：

中文名稱	(原)學程英文名稱	(更正後)學程英文名稱
	(原)學位英文名稱	(更正後)學位英文名稱
科技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在職專班	EMBA Program in Technology Management	MS Program in Technology Management
	Master of Science in Management(簡稱 M.S.)	Master of Science in Technology Management (簡稱 M.S.)

決議：通過。

二、案由：修訂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之英文名稱。

說明：1.本案業經99年10月12日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會議通過。

2.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已於99年9月21日獲教育部台高(壹)第0990154041N號函核定自100學年度起更名為「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3.學程英文名稱擬因應更正如下：

中文名稱	(原)學程英文名稱	(更正後)學程英文名稱
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Graduate Program of Business Management	MBA Program in International Management

決議：通過。

三、案由：修訂「教師及研究人員研究成果獎勵—管理學院審查細則」。

說明 1.依據 99 年 5 月 28 日本院 9810 次院發會決議提案辦理。

2.目前本校教師之學術類獎補助計有：1)校外研究獎補助：國科會、其他公營機構、研究計畫配合款、校外研究計畫獎勵；2)校內研究獎補助：新進教師、學術研究計畫、整合型研究計畫、重點儀器補助；3)研究論著獎補助：學術著作獎勵、國際期刊發表補助、國際期刊論文獎勵、研究成果獎勵、傑出研究獎勵；4)出席國際會議：教師及研究人員、博士班研究生5)研討會補助：校內、校外；6)講座設置。

3.為落實研究「成果」獎勵的精神，且因本校已訂有「專任教師及研究人員出席國際學術會議補助辦法」，各系所亦有教師出席國際會議的相關補助，建議刪除原獎勵辦法中「會議論文」的獎勵。然為獎勵多元的智慧貢獻，擬明列專書、專利...等獎勵項目，並刪除件數之限制。

4.另為因應無紙化的趨勢及提昇資料保存及查驗之便利性，佐證資料建議全面改採上傳方式提報。

5.條文建議修訂如下：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三條：研究成果分類計點標準：</p> <p>(一)申請獎勵著作依 A、B、C 三類標準，可獲得點數分別為 15 點、10 點與 4 點。</p> <p>A 類：SCI(含 SCI Expanded)、SSCI、EI、TSSCI 期刊。</p> <p>B 類：國際知名期刊。</p> <p>C 類：具匿名外審制度之國內期刊、專書或專利。</p> <p>(二)如為二人合著，點數乘以 0.8 計算；如為三人(含)以上合著，則點數乘以 0.6 計算。</p>	<p>第三條：研究成果分類計點標準：</p> <p>(一)申請獎勵著作依 A、B、C、D四類標準，可獲得點數分別為 15 點、10 點、4 點與 1點。</p> <p>A 類：SCI(含 SCI Expanded)、SSCI、EI、TSSCI 期刊。</p> <p>B 類：國際知名期刊。</p> <p>C 類：具匿名外審制度之國內期刊。</p> <p>D 類：國內外具審查制度之學術研討會論文及其他研發成果。</p> <p>(二)A 及 B 類不限篇數；C 及 D 類各限四篇。</p> <p>(三)如為二人合著，點數乘以 0.8 計算；如為三人(含)以上合著，則點數乘以 0.6 計算。</p>	<p>1.刪除會議論文的獎勵。</p> <p>2.明列專書、專利為獎勵對象。</p> <p>3.刪除件數之限制。</p>

<p>第五條： 符合上述申請資格者，依公告規定，將前一學年度已發表之學術著作(需註明發表處與日期及檢附具審查制度證明)上傳至本校學術系統，並列印目錄明細，送系所辦公室認證彙報院長，由院長召集本院教授五人組成審議委員會進行初審，初審獎勵名單將送研發處提報本校提升學術研究獎補助案審議委員會決定之。</p>	<p>第五條： 符合上述申請資格者，依公告規定，備妥前一學年度已發表之學術著作(需註明發表處與日期並檢附具審查制度證明)及經由本校學術系統列印之目錄明細，送系所辦公室認證彙報院長，由院長召集本院教授五人組成審議委員會進行初審，初審獎勵名單將送研發處提報本校提升學術研究獎補助案審議委員會決定之。</p>	<p>因應無紙化的趨勢及提昇資料保存及查驗之便利性，佐證資料全面改採上傳方式提報。</p>
---	---	---

決議：通過。

四、案由：修訂本院「榮譽學生會會員海外學習獎學金設置辦法」。

說明 1.依據 99 年 5 月 28 日本院 9810 次院發會決議提案辦理。

2.為擴大本院學生對於海外服務學習的參與，擬頒發獎學金獎勵參加的學生，並修訂本院現行之「榮譽學生會會員海外學習獎學金設置辦法」，以作為獎學金之發放依據。

3.建議修訂條文對照如下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輔仁大學管理學院海外學習獎學金設置辦法</p>	<p>輔仁大學管理學院榮譽學生會會員海外學習獎學金設置辦法</p>	<p>修改獎學金名稱以擴大獎勵對象</p>
<p>第一條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獎勵本院學生赴海外學習，特設置「輔仁大學管理學院海外學習獎學金設置辦法」(以下將分別簡稱為本辦法、本獎學金)。</p>	<p>第一條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獎勵本院榮譽學生會會員赴海外學習，特依據「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大學部優秀學生獎勵辦法」第二條，設置「輔仁大學管理學院榮譽學生會會員海外學習獎學金設置辦法」(以下將分別簡稱為本辦法、本獎學金)。本院榮譽學生會組織及入會辦法另訂之。</p>	<p>修改獎學金之設置依據及名稱</p>
<p>第二條 本獎學金分為海外一般學習獎學金及海外服務學習獎學金，海外一般學習獎學金之申請對象為本院在學之榮譽學生會會員，海外服務學習獎學金之申請對象為本院在學學生。</p>		<p>新增第二條區分獎學金之申請對象</p>
<p>第三條 本獎學金之經費來源為提撥碩士在職專班結餘款，於每學年第一次院務發展會議中議訂年度經費總額，補助當年度學生赴海外學習之費用。</p>	<p>第二條 本獎學金之經費來源為提撥碩士在職專班結餘款，於每學年第一次院務發展會議中議訂年度經費總額，補助當年度榮譽學生會會員赴海外學習之費用。</p>	<p>更改條目 修訂補助對象</p>

<p>第四條 本獎學金之申請，由院長召集各系所共同推派之教師代表五位，組成「海外學習獎學金審查小組」，負責獲補助學生之遴選程序及獎勵金額之議決，必要時並得邀請相關教師出席或提供書面意見協助審查。</p>	<p>第三條 本獎學金之申請，由院長召集各系所共同推派之教師代表五位，組成「海外學習獎學金審查小組」，負責獲補助學生之遴選程序及獎勵金額之議決，必要時並得邀請相關教師出席或提供書面意見協助審查。</p>	更改條目
<p>第五條 院長定期於每學期分別召開兩次獎學金審查小組會議，符合資格之學生須於赴海外學習之當學年度(上學期10月底或12月底前；下學期3月底或5月底前)向法院辦公室提出申請，申請表另訂之。</p>	<p>第四條 院長定期於每學期分別召開兩次獎學金審查小組會議，符合資格之榮譽學生會會員須於赴海外學習之當學年度(上學期10月底或12月底前；下學期3月底或5月底前)向法院辦公室提出申請，申請表如附件一。</p>	更改條目 文字調整
<p>第六條 本獎學金之獎勵對象以赴海外學習地區為非華語系國家為優先，補助項目以與海外學習活動相關之費用，如機票費、註冊費...等為原則，每人以新台幣五萬元為上限；遇有家境清寒之申請者，獎學金審查小組應優先考量之。</p>	<p>第五條 本獎學金之獎勵對象以赴海外學習地區為非華語系國家為優先，補助項目以與海外學習活動相關之費用，如機票費、註冊費...等為原則，每人以新台幣五萬元為上限；遇有家境清寒之申請者，獎學金審查小組應優先考量之。</p>	更改條目
<p>第七條 凡獲本獎學金補助赴海外學習之學生，應於赴海外學習返國後，公開進行其赴海外學習之心得分享。</p>	<p>第六條 凡獲本獎學金補助赴海外學習之學生，應於赴海外學習返國後，公開進行其赴海外學習之心得分享。</p>	更改條目
<p>第八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u>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u>，修正時亦同。</p>	<p>第七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更改條目 依規定新增核定層級

決議：通過。

五、案由：修訂本院「教師英語授課獎勵辦法」。

說明 1.依據 99 年 5 月 28 日本院 9810 次院發會決議及配合本校 99 年 9 月 9 日 9901 次行政會議通過之「輔仁大學教師教授全英語專業課程獎勵辦法」辦理。

2.建議修訂條文對照如下表。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本辦法之獎勵金以每學分新台幣壹萬元為原則，<u>若已獲本校「教師教授全英語專業課程獎勵辦法」之獎勵金</u>，則核給不足之差額。獎勵金來源為本院年度預算。</p>	<p>第三條 本辦法之獎勵金以每學分新台幣陸仟元為原則，獎勵金來源為本院年度預算。</p>	<p>1.提高獎勵金額 2.配合不重覆獎勵原則</p>
<p>第四條 符合資格之教師得填具獎勵申請表(附表一)，於每學期結束前，檢附英語授課課程大綱、授課講義、教材樣張、修課學生名單向法院辦公室提出申請。</p>	<p>第四條 符合資格之教師得填具獎勵申請表(附表一)，於開學後一個月內檢附英語授課課程大綱、授課講義、教材樣張、修課學生名單向法院辦公室提出申請。</p>	<p>配合母法：「若該課程已接受校內外其他單位之獎勵，則不再核給獎勵」，修訂申請時間</p>

決議：通過。

六、案由：修訂本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說明：依據 99 年 10 月 7 日本校 9902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之「輔仁大學各院、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辦理，擬修訂條文如下：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本會置委員若干人，組成人員如下： 一、當然委員：院長、各系主任、<u>所長及學位學程主任</u>。 二、選任委員：由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本院教師代表及各系(所)一名具教授資格(若無教授級者以副教授級代之)之教師代表擔任之，設有碩士班之學系，可再推選一至二名具教授資格之教師代表出席，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p> <p>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本院教師代表由全院教師推選之，並可同時擔任其所屬系(所)之教師代表；各系(所)之教師代表由各系(所)自行推選之。</p> <p>選任委員以不少於全部委員之二分之一為原則。</p> <p>委員具有教授資格者不得少於全體委員三分之二。如有不足，則邀請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並報請校長核定補足。</p> <p>委員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p> <p>辦理教師評鑑之委員會，另依教師評鑑辦法規定組成。</p>	<p>第二條： 本會置委員若干人，組成人員如下： 一、當然委員：院長、各系主任及<u>所長</u>。 二、選任委員：由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本院教師代表及各系(所)一名具教授資格(若無教授級者以副教授級代之)之教師代表擔任之，設有碩士班之學系，可再推選一名具教授資格之教師代表出席，任期一學年，連選得連任。</p> <p>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本院教師代表由全院教師推選之，並可同時擔任其所屬系(所)之教師代表；各系(所)之教師代表由各系(所)自行推選之。</p> <p>選任委員以不少於全部委員之二分之一為原則。</p> <p>委員具有教授資格者不得少於全體委員三分之二。如有不足，則邀請校內、外相關領域學者並報請校長核定補足。</p> <p>委員任期一年，連選得連任。</p> <p>辦理教師評鑑之委員會，另依教師評鑑辦法規定組成。</p>	<p>1. 因應 99 學年度各類學位學程之設立，院教評會委員增列學位學程主任，以利學程教師相關議案之審議。</p> <p>2. 因應選任委員以不少於全部委員之二分之一為原則及委員具有教授資格者不得少於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之規定。</p>

決議：通過。

七、案由：修訂本院「核心必修課程設置與實施辦法」。

說明：1. 本案業經 99 年 9 月 24 日 9902 次院發會議討論通過：為落實核心課程(企業概論、會計學、統計學、經濟學、計算機概論、微積分)與學習目標之對應關係，擬將「管理學院核心課程」更名為「管理學院基礎課程」。

2. 另配合系所合一擬修訂條文如下：。

修正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輔仁大學管理學院<u>基礎</u>必修課程設置與實施辦法</p>	<p>輔仁大學管理學院<u>核心</u>必修課程設置與實施辦法</p>	修改課程名稱
<p>一、輔仁大學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秉持追求教學卓越、穩定教學品質之精神，特選定全院<u>基礎</u>必修課程，並制定本院<u>基礎</u>必修課程設置與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p>	<p>一、輔仁大學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秉持追求教學卓越、穩定教學品質之精神，特選定全院<u>核心</u>必修課程，並制定本院<u>核心</u>必修課程設置與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p>	修改課程名稱

<p>二、本院<u>基礎</u>必修課程開課於大一或大二之修讀年度，其課程名稱、學分數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企業管理概論：3 學分。 2. 會計學：6 學分。 3. 統計學：6 學分。 4. 微積分：6 學分。 5. 經濟學：6 學分。 6. 計算機概論：3 學分。 	<p>二、本院<u>核心</u>必修課程開課於大一或大二之修讀年度，其課程名稱、學分數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企業管理概論：3 學分。 2. 會計學：6 學分。 3. 統計學：6 學分。 4. 微積分：6 學分。 5. 經濟學：6 學分。 6. 計算機概論：3 學分。 	<p>修改課程名稱</p>
<p>三、全院針對<u>基礎</u>必修課程各設課程召集人，<u>企業管理概論</u>為企管系系主任、<u>會計學</u>為會計系主任、<u>統計學</u>及<u>微積分</u>為統資系主任、<u>經濟學</u>為<u>金融國企</u>系主任、<u>計算機概論</u>為資管系主任擔任召集人，負責協調<u>基礎</u>必修課之課程標準、教材大綱、教學方法、授課進度與統一會考相關事宜，並向本院課程委員會提出報告。</p>	<p>三、全院針對<u>核心</u>必修課程各設課程召集人，<u>企業管理概論</u>為企管系系主任、<u>會計學</u>為會計系系主任、<u>統計學</u>為統資系系主任、<u>微積分</u>為應統所所長、<u>經濟學</u>為<u>貿金</u>系系主任、<u>計算機概論</u>為資管系系主任擔任召集人，負責協調<u>核心</u>必修課之課程標準、教材大綱、教學方法、授課進度與統一會考相關事宜，並向本院課程委員會提出報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修改課程名稱 2.刪除贅字 3.統資系與應統所合一 4.貿金系更名為金融國企系
<p>四、全院<u>基礎</u>必修課程，各系同學可跨系選讀。</p>	<p>四、全院<u>核心</u>必修課程，各系同學可跨系選讀。</p>	<p>修改課程名稱</p>
<p>五、全院<u>基礎</u>必修課程之教學品質以下列方式管理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統一之教授範圍： 以一致之教綱為授課範圍，其進度及授課範圍由該課程召集人及授課老師共同議定。 2.多元之教學方法： 以定期之教學觀摩及經驗交流推動，其舉辦模式由該課程召集人及授課老師共同議定。 3.統一之學習要求標準： 以會考及設定淘汰率方式為之，其會考模式及淘汰率由該課程召集人及授課老師共同議定。 	<p>五、全院<u>核心</u>必修課程之教學品質以下列方式管理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統一之教授範圍： 以一致之教綱為授課範圍，其進度及授課範圍由該課程召集人及授課老師共同議定。 2.多元之教學方法： 以定期之教學觀摩及經驗交流推動，其舉辦模式由該課程召集人及授課老師共同議定。 3.統一之學習要求標準： 以會考及設定淘汰率方式為之，其會考模式及淘汰率由該課程召集人及授課老師共同議定。 	<p>修改課程名稱</p>

決議：通過。

八、案由：修訂本院「教師聘任辦法」。

說明：1.依據 99 年 4 月 26 日本院 98 年度系所主管臨時會議及 99 年 5 月 14 日 9806 次院教評會決議提案辦理。

2.依本校教師聘任辦法第九條規定：「新聘或改聘之專兼任教師，應將專門著作由系(所)教評會(院聘教師須由院級教評會)送請二位校外學者專家評審，以學位新聘者得以碩博士論文送審；已持有教育部資格證書者，專門著作不須外審，…」；且依本校新進教師服務辦法第八條已規定：「新進之助理教授級專任教師於到職六年內未通過升等者，第七年起不再續聘。女

性教師因懷孕及生產者，得申請延長升等年限，以二年為限。」，故建議取消本院教師聘任辦法第四條規定：「各系所於新聘專任教師前及教師服務屆滿二年時，均應將其學術研究相關資料送校外專家或學者二位審查，審查結果及其他相關資料應送院教評會審議作為決定聘任之重要依據。」

3.依前項所述，建議刪除本院教師聘任辦法第四條之規定：

- 第一條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提昇本院競爭力，特以本校教師聘任辦法為基礎，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有關講師、助理教授、副教授與教授之具備資格，依照本校教師聘任辦法第三、四、五、六條規定。
- 第三條 本院各系所聘任專任教師，除考量各系(所)之發展方向外，應配合本院之核心發展目標與開課需求。
- ~~第四條 各系所於新聘專任教師前及教師服務屆滿二年時，均應將其學術研究相關資料送校外專家或學者二位審查，審查結果及其他相關資料應送院教評會審議作為決定聘任之重要依據。~~
- 第五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依本校教師聘任辦法規定之。
- 第六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決議：通過。

九、案由：建立本院「自我評鑑組織」及制訂「自我評鑑辦法」。

- 說明：1.依據 99 年 4 月 26 日本校研發處輔研二字第 0990040012 號函知，各院應建立學院自我評鑑機制，並提報所屬系所 98 學年度系所評鑑改善成果暨 99 學年度改善計畫書。管院因採 AACSB 認證，有關係所 98 學年度評鑑改善成果及 99 學年度改善計畫書的部分，目前學校同意管院可以每年提報給 AACSB 的 Annual Report 替代，但仍要求需有一套經院級會議審查通過的自我審查機制。
- 2.依 99 年 4 月 30 日本院 9809 次院發會討論，本院自我評鑑辦法訂定草案如附件一。

決議：通過。

十、案由：訂定「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學生獎勵辦法」。

- 說明：1.本案業經99年10月12日經管碩9901次學程會議通過在案。
- 2.經管碩士學位學程雖為日間學制之碩士班，然學雜費收費標準(66,990/學期)比碩專班每學期高出約1萬元，為全院碩士班收費最高者；除學雜費支出外，部分學生尚有放棄工作、攻讀學位的機會成本，負擔甚重。因此，欲藉由常設的獎勵金機制，給優異學生適度回饋與鼓勵。
- 3.獎勵辦法如附件二。

決議：請經管碩士學位學程於會後斟酌以下意見修改後，由院秘書將修訂版e-mail給院務會議成員確認後通過：

- 1.獎勵金來源不宜由預算或基金支出，可考慮結餘款或捐款等。

- 2.獎學金的發放對象人數可考慮以百分比取代固定取前三名。
- 3.建議刪除熱心服務類，由臨時工資或工讀金的方式處理。
- 4.獎學金的發放以學期或學年計，請參考院內各碩士班標準。

十一、案由：商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新訂100學年起入學新生之英語能力檢測規定。

說明：1.本案業經99年10月19日商管學士學程99學年度第一次臨時學程委員會議通過在案。

- 2.有鑑於英語能力對於學生未來職涯之重要性，商管學士學程擬針對100學年度起之入學新生新增英語能力測驗規定：「學生須於大三學年結束前，參加多益英語能力測驗考試，並達成績550分之標準，未達標準者，須於畢業前再考一次，成績達550分以上或成績較前次考試進步50分以上者，始具畢業資格。」

決議：通過。

十二、案由：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金融碩士班101學年度招生名額調整增加5名。

說明：1.原依據99年3月17日之貿金系系務會議決議，擬減少101學年度大學部招生名額10名（由100學年之110名調降至100名），以2：1之換算比例，增加碩士班招生名額5名（由原19名調增為24名）。

- 2.經於99年9月16日與研發處承辦人員研商，若精算後金融國企系及管院師生比皆合格且在全校總量管制允許下，擬採不減大學部名額的方式增加碩士班名額。

- 3.依99年10月15日之師生數計算，增額前之生師比為41.32。

決議：基於生師比考量，不通過。

十三、案由：成立境外專班。

說明：依99年10月22日學術副校長召開之境外專班討論會，本院擬以「民國100招收100」為目標，於大陸申設境外專班招收60名EMBA、30名MBA及10名PhD研究生，為搶得於大陸招生的先機並及於100年招生，已於10月29日簽請校長同意本院得於今(99)年10月底前先向教育部提出申請，校內流程再以追認的方式處理。

決議：通過。

十四、案由：成立「雲端服務研究中心」。（提案人：葉宏謨老師、莊雅茹老師、董惟鳳老師）

說明：1.本案業經99年9月24日9902次院發會議討論通過。

- 2.自2010年4月在經濟部促成下，包括工研院、資策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公會、資訊軟體協會、中華電信等單位，共同結合國內資通訊與服務超過50家業者，共同組成「台灣雲端運算

產業聯盟」，這同時也宣告2010年為台灣的雲端元年。更大的意義是雲端運算並非只是空談，而是可以被實現，並且也確實將IT帶往新的里程碑。IT產業是台灣經濟重要的一環，產官學合作的宣告，同時也會帶動雲端人才的需求。為能讓輔大同學能了解最新的趨勢，學校能培養出符合外界需求的人才，因此擬設立「雲端服務趨勢學程」，以供全校學生選讀，以積極培養雲端運算的專業人才。同時亦擬成立「雲端服務研究中心」推動該學程，促進學術研究，開發雲端應用，並培育能解決產業問題的人才，促成產學合作，達到學生、學校、和中小企業(社會)三贏。

3.相關資料如附件三。

決議：通過。

十五、案由：成立「社會企業創業研究中心」。(提案人：胡哲生老師、周宗穎老師、李禮孟老師)

說明：1.本案業經99年9月24日9902次院發會議討論通過。

2.因應社會各界對社會公益事業的需要，管理學院自2008年起不僅申請校內社會企業整合計畫，累積管理學院對該項專業的學術研究能量，並於2009年進一步推動成立「社會企業創新創業學會」，配合校內資源與人力，共同在校內校外推動多項服務工作，已在社會與國際間稍有社會肯定；爾後社會各界對本中心將有更多更頻繁的學術與實務互動，勢必需要一個更具學校正式組織的機構架構，才能更有效發會本項以具體行動服務社會的理想。

3.配合學校以「社會公義與科技發展研究中心」申請第二屆頂尖大學研究中心計畫，由於其中包括「社會企業研究議題(次中心)」，為求更核心化的累積研究資源與學術能量，建議須及早改制原管理學院「社會企業研究與推廣中心」，設立為「輔仁大學社會企業創業研究中心」之正式組織。

4.相關資料如附件四。

決議：通過。

十六、案由：新設「商業管理博士學位學程」。

說明：1.本案業經99年10月29日9903次院發會議討論。

2.依規定，支援設置博士學位學程之領域相關專任師資應有15人以上，平均每人發表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或專書論文6篇以上，且其中應有3篇以上發表於國科會學門排序之一、二級期刊或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之學術期刊(通訊作者、第一作者、第二作者予以計入，第三位作者不予計入)或出版經專業審查之專書論著1本以上。

3.支援教師人數及所屬系所：商研所3位、企管系5位、統資系4位、金融國企系3位、資管系2位。近5年專任教師平均每人發表於具審查機制之學術期刊論文為11.7篇，平均每人發表於

國科會學門排序之一、二級期刊或國內外具公信力之資料庫之學術期刊為5.88篇。

4.預計102學年度招生3名，學雜費US\$42,000，頒發DBA。

5.課程規劃及預算表如附件五。

決議：基於全院教師開課能量的考慮，未達成共識，延議。

十七、案由：新設「社會企業創業碩士學位學程在職專班」。

說明：1.本案業經99年10月29日9903次院發會議討論。

2.支援教師人數及所屬系所：商研所2位、企管系9位、社會系2位、資管系1位、教發所1位。

3.預計102學年度招生30名，畢業學分數30外加論文，學雜費比照管理學碩士在職專班每學期NT\$54,290。

4.課程規劃及預算表如附件六。

決議：基於全院教師開課能量的考慮，未達成共識，延議。

伍、臨時動議 無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自我評鑑辦法（草案）

99.09.24 管理學院 99 學年度第二次院務發展會議訂定

第一條：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改善辦學績效、提升教學品質，特依本校自我評鑑管理辦法第四條規定，訂定自我評鑑辦法並設置「自我評鑑委員會」。

第二條：本院「自我評鑑委員會」之組成為院長、副院長、系所學程主管及教學、學術、服務推展委員會召集人，由院長擔任主任委員。

第三條：「自我評鑑委員會」之任務如下：

- 一、依據院務發展計畫規劃自我評鑑過程與內容。
- 二、指導各系所與學位學程自我評鑑報告之撰寫。
- 三、審閱各系所與學位學程之自我評鑑報告並提出建議。
- 四、進行實地訪評工作。
- 五、對各單位之改善計畫進行追蹤管考工作。

第四條：本院自我評鑑工作時程如下：

- 一、各系、所與學位學程應於每年 9 月 30 日前交前一學年度自我評鑑報告，內容涵蓋學習目標、課程設計、教師授課情形及研究成果、學習成效、畢業生生涯追蹤機制等，以及其他由「自我評鑑委員會」制訂之項目，報告格式另訂之。
- 二、院辦公室應於每年 10 月 30 日前編撰年度報告，內容涵蓋委員建議改進事項及策略計畫執行。
- 三、主任委員於每年 11 月 30 日前召開「自我評鑑委員會」審閱年度報告，提出待改進事項與改善策略。
- 四、主任委員應於每年 12 月 30 日前邀請四位外部評鑑委員進行實地訪評，針對年度報告進行審查，提出訪評意見與改善建議。
- 五、「自我評鑑委員會」應於隔年 1 月 30 日前彙整年度報告與外部評鑑委員之實地訪評建議，並於院內公布。

第五條：外部評鑑委員之人數以四至七人為原則，包含校外學者、專家與業界專家，委員之背景必須具高等教育教學經驗之教師、與本院學術領域相關或具高等教育評鑑經驗者。

第六條：各系所與學位學程應於自我評鑑結果公布後，針對相關建議於兩個月內提出改進方案。

第七條：自我評鑑之結果與資料，作為本院院務推動、品質改進，以及校內外評鑑之參考。

第八條：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輔仁大學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學生獎勵辦法

99.10.12 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99 學年度第一次學位學程會議通過

一、為鼓勵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碩士班)學生追求卓越，訂定本辦法。

二、獎勵對象：

- (一) 學業表現優異者。
- (二) 積極參與服務且有具體表現者。

三、獎勵金發放名額與金額：

- (一) 學業表現優異類
 - 1. 甄試及獨招入學之第一名新生，每名分別給予新台幣 2 萬元。若第一名同學已領取本校「碩士班成績優異新生入學獎學金」，則本獎勵金依序遞補至第三名，得從缺。
 - 2. 前一學期學業表現在全班前三名者，第一名頒發獎勵金新台幣 3 萬元，第二名頒發獎勵金新台幣 2 萬元，第三名頒發獎勵金新台幣 1 萬元，得從缺。
- (二) 熱心服務類：每學期頒發獎勵金給熱心所務且有具體表現之同學，每人補助 5000 元至 1 萬元不等，每學期至多補助 4 人，得從缺。

四、上述資格之評定與審核，由本碩士班主任邀集相關教師(至少三名)組成委員會決定之。

五、獎勵金發放時間及附加條件：

- (一) 獎勵金頒發時間為每學期期中考後，新舊生具獎勵資格但休學或舊生在校操行成績未達 80 分者，自動喪失獲獎資格。
- (二) 新生領取獎勵金後因故休學者，須繳回全數獎勵金。

六、獎勵金來源：本碩士班及管理學院基金或預算。

七、本辦法經學位學程會議通過，送院務會議審議，報請校長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